

# 新竹縣仁愛國民中學

## 113 學年度新生放棄就讀切結書

敬愛的家長您好：

若您的孩子不打算就讀仁愛國中，依「強迫入學條例第九條」之規定，我們將在查訪原因後，通報警政、戶政等相關單位核備，以確定孩子非中輟學生，不會被列入中輟學生通報網內。因此，為了縮短查訪作業時間，懇請您先以電話與本校教務處聯繫，並將切結書傳真或是紙本繳回仁愛國中警衛室，謝謝您的配合！

教務處教務處

聯絡電話：5530238

傳 真：5531257

### 113 學年度仁愛國中新生 放棄就讀切結書

審件 編號	學生 姓名	畢業國小 和班級	原 因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私立學校。(校名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已遷出仁愛國中學區，欲就讀( )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赴大陸就讀。(校名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到其他國家就讀。(國名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隨父或母至服務學校就讀。(校名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。請說明： ( )

自願放棄就讀仁愛國中之新生資格，特立此書。

此 致 新竹縣仁愛國民中學

監 護 人： 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： \_\_\_\_\_

聯 絡 電 話：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